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陳香穎

電話：(02)7736-5804

電子信箱：hsiangying97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二)字第114010496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原函影本、公告 (114100300005_A09000000E_1140104968_senddoc3_Attach1.PDF, 114100300005_A09000000E_1140104968_senddoc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15年「五零五零就業網絡合作補助要點」計畫受理申請公告，請踴躍提案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114年10月2日發特字第1143002333A號函(附影本)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勞動參與，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依「五零五零就業網絡合作計畫」第4點規定訂定旨揭要點，連結跨部會網絡資源，推動倡議中高齡及高齡人力再運用。
- 三、依該計畫規定，可提案單位涉及樂齡學習中心、樂齡大學及社區大學等。因貴校執行本部樂齡大學業務，請周知所屬踴躍提案申請，相關資訊及規定可至該署「45+就業資源網」-最新消息(網址：<https://45plus.wda.gov.tw>)查詢。
- 四、旨案計畫聯絡窗口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，林小姐，(02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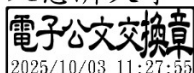
收文文號：1140012238

8995-6144。

五、檢附原函影本、公告各1份。

正本：崇右學校財團法人崇右影藝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德育學校財團法人德育護理健康學院、實踐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華梵學校財團法人華梵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國立空中大學、真理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中原大學、元智大學、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開南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靜宜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大葉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南華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中信金學校財團法人中信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高雄市立空中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佛光大學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

副本：

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函

地址：24203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

南棟4樓

承辦人：林于倩

電話：(02)8995-6144

電子信箱：a7200033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日

發文字號：發特字第1143002333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17020000J_1143002333A_doc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115年「五零五零就業網絡合作補助要點」計畫受理
申請公告1份，請轉知所屬單位參與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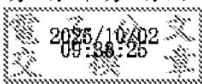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五零五零就業網絡合作補助要點第2點第2款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中高齡者及高齡者勞動參與，本署依「五零五零就業網絡合作計畫」第4點規定訂定旨揭要點（諒達），連結跨部會網絡資源，推動倡議中高齡及高齡人力再運用。
- 三、請貴單位協助宣導並轉知所屬單位踴躍提案申請，相關資訊及規定可至本署「45+就業資源網」-最新消息(網址：<https://45plus.wda.gov.tw>)查詢。
- 四、另本要點執行機關(本署所屬各分署)於辦理審查時，將視提案情形邀請貴單位參與審查，以利本要點之推動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、經濟部、文化部、教育部、農業部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臺北市政府勞動局、新北市政府勞工局、桃園市政府勞動局、臺中市政府勞工局、臺南市政府勞工局、高雄市政府勞工局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



副本：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中彰投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高屏澎東分署(均含附件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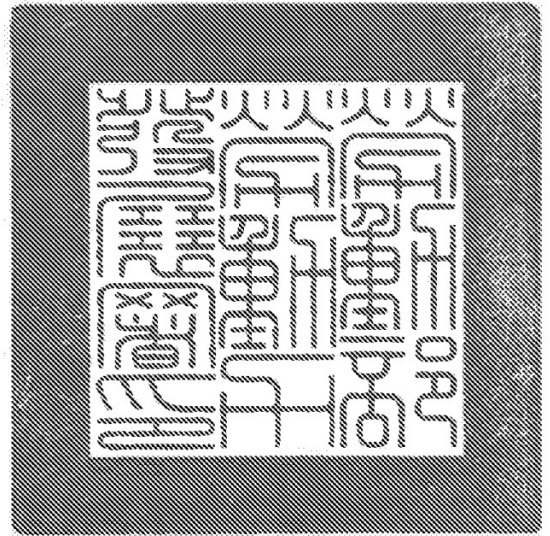
裝

訂

線
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日
發文字號：發特字第1143002333號



主旨：公告115年「五零五零就業網絡合作補助要點」計畫受理申請事宜。

依據：五零五零就業網絡合作補助要點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第2點第2款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受理時程：自114年11月1日（星期六）起至114年12月31日（星期三）止（以郵戳日期為憑）。

二、受理窗口：

（一）本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：

1、受理轄區：臺北市、新北市、基隆市、宜蘭縣、花蓮縣、金門縣、連江縣。

2、聯絡人：沈先生。

3、連絡電話：02-77308878分機2302。

（二）本署桃竹苗分署：

1、受理轄區：桃園市、新竹縣、新竹市、苗栗縣。

2、聯絡人：戴小姐。

3、連絡電話：03-5583456分機211。

(三)本署中彰投分署：

1、受理轄區：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。

2、聯絡人：林小姐。

3、連絡電話：04-22030300分機233。

(四)本署雲嘉南分署：

1、受理轄區：臺南市、雲林縣、嘉義縣、嘉義市。

2、聯絡人：林小姐。

3、連絡電話：06-6985945分機1160。

(五)本署高屏澎東分署：

1、受理轄區：高雄市、屏東縣、澎湖縣、臺東縣。

2、聯絡人：羅小姐。

3、連絡電話：07-7252586分機136。

三、提案原則：依本要點第11點規定，每單位於各分署轄區內限提一案，經所轄分署評估其組織規模及執行計畫具承載能力者，不在此限。如有下列情形，得分別或合併提案：

(一)辦理本要點第5點所定多項業務者。

(二)辦理本要點第5點所定單項業務，設有多個服務據點者。

(三)其他經所轄分署評估有必要者。

四、相關資訊及規定可至本署「45+就業資源網」-最新消息(網址：<https://45plus.wda.gov.tw>)查詢。

署長 黃齡玉